

# 屏東縣政府廉潔小樹苗

## 繪畫競賽活動簡章

### 一、目的：

為推動廉潔觀念從小向下扎根，使孩童吸收廉潔誠信觀念，並將廉潔意識深入學童心中，建立學童正確價值觀念，培養良好的公民品德，以達到誠信教育向下扎根之目標，特辦理本次繪畫競賽活動。

### 二、主辦單位：屏東縣政府政風處

### 三、徵選實施期程：

(一) 徵件日期：自即日起至110年09月30日止

(二) 決選日期：110年10月中旬(暫定)

(三) 頒獎日期：110年11月上旬(暫定)

(共三組，各組選出特優一名、優選一名、佳作二名)

### 四、參加對象：

參賽對象限具有中華民國國籍者，並就讀屏東縣公私立國民小學之學童。參賽組別分為以下三組別：

(一) 國小低年級組(一至二年級)。

(二) 國小中年級組(三至四年級)。

(三) 國小高年級組(五至六年級)。

### 五、徵件主題：

參賽學生請於報名網頁中觀賞「屏東縣政府廉潔小樹苗-動物王國運動會品格教育推廣影片」後進行創作，凡與廉潔品德推廣相關之主題均可，主辦單位提供以下標語做為創意發想：

(一) 貪污如病毒，全民來掃除。

(二) 廉政百分百，貪瀆說bye bye。

(三) 大手牽小手，廉政向前走。

(四) 舉頭三尺有神明，貪污惡事不可行。

(五) 一時貪心，時時掛心

(六) 清廉顯大器，貪污眾人棄。

(七) 全民反貪腐，廉能好政府。

(八) 反貪不分你我他，廉能政府靠大家。

## 六、徵件規格：

作品一律使用橫式八開（27.3cm×39.0cm）圖畫紙單格創作，以彩色繪製（水彩、蠟筆、彩色筆均可）。

## 七、評審作業：

創意 25%，主題 25%，構圖 25%，美感 25%。

委請專業評選委員，就作品依評分標準評定後，統計總分，依總分高低決定得獎作品名次。

## 九、獎 勵：

各組分別選出：

- （一）特優 1名 禮券 3,000 元、獎狀一紙
- （二）優選 1名 禮券 2,000 元、獎狀一紙
- （三）佳作 2名 禮券 1,000 元、獎狀一紙

## 十、索取辦法：

（一）本案徵件簡章可至活動網站

<https://sites.google.com/view/pingtungdraw/> 下載或洽 07-5561195 大隱整合行銷 邱先生或楊小姐。

（二）送件方式：一律以郵寄為主，即日起至 110 年 9 月 30 日下午 5 點止，郵戳為憑，逾期不候。收件地點：高雄市左營區至聖路 163 號 5 樓之 1，郵遞區號(81357)，收件人（大隱整合行銷），信封請註明「屏東縣政府廉潔小樹苗繪畫競賽-參加者姓名」。

（三）內容如不符規定或繳交文件不完整者，不得參與評審。

（四）參賽文件概不退還。

（五）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，得隨時補充修正公佈之。

## 十一、其 他：

凡經下列因素評估而喪失資格者，主辦單位有權禁止參賽。

（一）參賽者未能於規定日期前完成投件手續。

（二）作品規格不符競賽規則。

（三）參賽作品為抄襲或已授權經紀之上市與未上市之作品，若有涉及相關著作權法律責任，投件者應自行負法律上責任，概與本處無關。

（四）作品內不得出現設計者姓名或與作品無關之文字。

（五）違反著作權法或其他法律相關規定者。

（六）曾於公開徵件比賽獲獎之作品。

（七）不願接受本處安排之展出或放棄得獎獎項者。

(八) 其他違反簡章情節重大者。

## 十二、備註：

- (一) 凡報名參賽者，視為認同本要點的各項內容及規定，本要點如有未盡事宜，除依法律相關規定外，主辦單位保留修改本要點之權利，主、承辦單位並得另行補充及隨時公布於活動網頁。
- (二) 參加本競賽活動，視為同意本簡章之相關規定。
- (三) 投件作品恕不予退還，請自行保留備份。
- (四) 得獎作品由主辦單位取得著作財產權之全部，得獎者於完成該著作時，經主辦單位同意取得使用權與再授權之權利，於每次使用均需徵得機關同意。
- (五) 本活動獎項以公告於本活動網站上的資料為準，如遇不可抗拒之因素，主辦單位保留更換其他等值獎項之權利。
- (六) 隱私權聲明：參加本活動填寫之所有資料，只限於本活動公告(通知)、新聞稿公佈、獎項寄送及主辦單位辦理相關宣傳活動之用。
- (七) 本活動舉辦期間，處於居家檢疫、居家隔離、自主健康管理期間，及有發燒、呼吸道症狀、腹瀉、嗅味覺異常等疑似症狀之預定參加頒獎典禮得獎者、貴賓、記者(含表演者、相關陪同者及工作人員)，均不得參加頒獎典禮。
- (八) 主辦單位將配合中央疫情指揮中心，視疫情發展狀況來調整頒獎典禮。
- (九) 本活動如遇有不可抗拒之因素或特殊情事，主辦單位保留更改相關內容及要點之權利，並以本活動網站公告為依據。
- (十) 活動網址：<https://sites.google.com/view/pingtungdraw/>



活動網址 QR Code

附件一

屏東縣政府廉潔小樹苗繪畫競賽活動報名表

作品名稱：

參加組別：

國小低年級組（一至二年級）。

國小中年級組（三至四年級）。

國小高年級組（五至六年級）

姓名：

性別：男 女

生日： 年 月 日

家長行動電話：

就讀學校：

住址：

法定代理人著作權同意書

本人協助未成年人參加「屏東縣政府廉潔小樹苗繪畫競賽活動」，同意並保證以下聲明屬實，若有違反情事，願負相關法律責任。

一、本人保證參選作品屬原創，未曾發表，且無抄襲仿冒情事。

二、本人保證所提供之各項資料正確無誤，並同意遵守本活動之各項規定。

三、本人設計之作品，依規定得行使公開發表、公開展示之權利，且不需支付任何費用，並同意屏東縣政府政風處使用相關文字圖案有全部權利。

四、所有參賽作品資料概不退還。

立同意書法定代理人：

（簽名或蓋章）

110 年 月 日